

证券代码：872328

证券简称：宁苗生态

主办券商：恒泰证券

**宁夏宁苗生态园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公司 2018 年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合计 2,576,800.00 元；向关联方采购劳务合计 383,373.00 元；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700,000.00 元。具体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姓名	关联交易事项	金额
段银	购买原材料、苗木	50,000.00
李玉鹏	接受劳务	11,000.00
王自强	苗木采购	445,000.00
	接受劳务	350,000.00
吴占福	购买原材料、苗木	200,000.00
杨国军	购买原材料	895,000.00
杨维林	购买原材料	986,800.00
	接受劳务	22,373.00
	财务资助	400,000.00
任风花	财务资助	300,000.00
<b>合 计</b>		<b>3,660,173.00</b>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李军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段银

住所：宁夏银川市兴庆区掌政镇孔雀村 7 队-77 号

2. 自然人

姓名：李玉鹏

住所：宁夏灵武市郝家桥镇关渠村八队 15

3. 自然人

姓名：王自强

住所：宁夏灵武市东塔镇镇河路 130

4. 自然人

姓名：吴占福

住所：宁夏吴忠市利通区金银滩镇灵白村五队 039 号

5. 自然人

姓名：杨国军

住所：宁夏银川市兴庆区掌政镇镇河村 4-51

6. 自然人

姓名：杨维林

住所：宁夏贺兰山洪广镇北庙村四社 15 号

7. 自然人

姓名：任凤花

住所：宁夏永宁县城物苑小区 4-5-302 号

（二）关联关系

段银是股东段林的弟弟；

李玉鹏是股东王军妹妹的配偶；  
 王自强是股东王军的爸爸；  
 吴占福是董事张淑霞姐姐的配偶；  
 杨国军是副董事长李军配偶姐姐的配偶；  
 杨维林是监事会主席杨秀玲的哥哥；  
 任凤花是监事会主席杨秀玲配偶哥哥的配偶。

###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定价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进行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 2018 年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合计 2,576,800.00 元；向关联方采购劳务合计 383,373.00 元；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700,000.00 元。具体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姓名	关联交易事项	金额
段银	购买原材料、苗木	50,000.00
李玉鹏	接受劳务	11,000.00
王自强	苗木采购	445,000.00
	接受劳务	350,000.00
吴占福	购买原材料、苗木	200,000.00
杨国军	购买原材料	895,000.00
杨维林	购买原材料	986,800.00
	接受劳务	22,373.00
	财务资助	400,000.00
任凤花	财务资助	300,000.00
合 计		<b>3,660,173.00</b>

##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 1、公司向关联方采购苗木、购买原材料、接受劳务均按市价，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关联采购金额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重为 1.63%，占比较小，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 2、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使得公司经营获得更多的资金支持，促进公司经营的可持续健康发展，有助于公司开展经营业务，对公司发展有积极影响。

## 六、备查文件目录

《宁夏宁苗生态园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宁夏宁苗生态园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8日